

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8月13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2年8月23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超女士主持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对本次监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和《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运作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按照预定计划实施，实际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33)。

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24 日